

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
2021 年度公开发行第一期绿色公司债券（专项用于碳中和）
票面利率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〔2019〕491 号文同意注册，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 亿元的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债券”），采用分期发行方式，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公开发行第一期绿色公司债券（专项用于碳中和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为本次债券的第五期发行，发行总额不超过 20 亿元（含 20 亿元）。本期债券分两个品种，品种一发行期限 3 年期，品种二发行期限 2 年期。

2021 年 3 月 3 日，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在网下向专业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。根据网下专业投资者询价结果，经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协商一致，最终确定本期债券品种一票面利率为 3.50%；品种二票面利率为 3.35%。

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 2021 年 3 月 4 日至 2021 年 3 月 5 日面向专业投资者网下发行本期债券。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见 2021 年 3 月 2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上的《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公开发行第一期绿色公司债券（专项用于碳中和）发行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公开发行第一期绿色公司债券（专项用于碳中和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发行人：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



2021年 3 月 3 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公开发行第一期绿色公司债券（专项用于碳中和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主承销商（簿记管理人）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2021 年 3 月 3 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公开发行第一期绿色公司债券（专项用于碳中和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联席主承销商：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2021 年 3 月 3 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公开发行第一期绿色公司债券（专项用于碳中和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联席主承销商：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公开发行第一期绿色公司债券（专项用于碳中和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联席主承销商：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

(此页无正文,为《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度公开发行第一期绿色公司债券(专项用于碳中和)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联席主承销商: 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

2021年 } 月 } 日